

青島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市级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

为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优化我市发展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国家、省工作部署，市政府对市级行政审批事项（以下简称审批事项）进行了全面清理，决定保留市级审批事项 272 项和承接国家、省下放审批事项 38 项，取消 34 项，下放区、市事项 6 项，现一并予以公布。

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应当按照公布的审批事项，认真组织实施，实行集中办理，不得对本决定之外的事项进行变相审批，不得擅自新设审批事项，有关审批项目适用范围、属性的确定，以本决定为准。本决定公布后，依据法律法规设定、调整的审批事项，实施机关组织实施前应当向市政府法制部门备案。暂无条件实行集中办理的，经备案核准后可暂采用审批业务系统办理，以保证对审批过程的有效监督。

市政府法制部门应当加强业务指导和审核把关，会同监察等部门梳理审批事项的办理条件、申报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等审批要件，规范审批流程，压缩办理时限，切实提高效率。市监察、政府法制部门应当加强对审批事项实施的监督、管理，健全责任追究制度，加大问责力度，及时指导整改实施过程中发现

的问题，严肃处理违规实施审批事项的行为。

- 附件：1. 市级行政审批保留事项目录
2. 国家、省下放市级实施的审批事项目录
3. 市级行政审批取消事项目录
4. 市级行政审批下放区、市事项目录

市级行政审批保留事项目录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1	市发展改革委	权限内固定资产投资（企业投资、外商投资、境外投资）项目核准	许可	1. 境外投资项目核准； 2. 跨区及需要办理进口设备免税的总投资（包括增资）3 亿美元以下鼓励类、允许类外商投资项目核准，总投资（包括增资）5000 万美元以下的限制类外商投资项目核准； 3. 需综合平衡外部条件和国家、省、市有明确要求的项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 号）
2	市发展改革委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非许可	市属项目和跨区项目	《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 号）
3	市发展改革委	政府出资的投资项目审批（项目建议书审批、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	非许可	市级政府投资项目，其中采用直接投资和资本金注入方式的审批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 号）
4	市发展改革委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审查（非民用建筑类）	非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5	市经济信息化委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设立许可	许可	全市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6	市经济信息化委	电力设施周围进行爆破及其他可能危及电力设施安全的作业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7	市无线电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无线电台（站）的设置和使用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1993年9月1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令第128号发布）
8	市教育局	高中阶段学校教师资格认定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 《教师资格条例》（国务院令 第188号）
9	市教育局	市管民办学校的设立、变更、解散及分立、合并许可	许可	全市普通中等专业学校、普通高级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审批以及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中等及以下非学历教育学校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10	市教育局	利用互联网实施高中阶段远程学历教育的教育网校许可	许可	全市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412号）
11	市教育局	专科以下（不含专科）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审批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国务院令 第372号）
12	市教育局	校车使用许可	许可	报市政府批准；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17号）
13	市教育局	市管民办学校和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招生简章和广告备案	非许可	全市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普通中等专业学校、普通高级中学、中等职业学校以及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中等及以下非学历教育学校简章和广告备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国务院令 第372号）
14	市教育局	公办高中阶段学校、特殊教育学校审批	非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15	市科技局	市级科技计划项目审批	非许可	全市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
16	市公安局	金融机构、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及工程验收	许可	1. 新建、改建金融机构支行级以上（包括支行）营业场所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及工程验收； 2. 新建、改建的依附于支行级以上（包括支行）营业场所的自助银行、自助设备的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及工程验收； 3. 新建、改建金融机构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及工程验收。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17	市公安局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	许可	5000 人以上的大型群众性活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18	市公安局	典当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许可	全市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19	市公安局	举行集会、游行、示威许可	许可	跨区（市）举行集会、游行、示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
20	市公安局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许可	全市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21	市公安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安全许可	许可	全市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363 号）
22	市公安局	燃放焰火许可	许可	I、II 级燃放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55 号）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23	市公安局	第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证核发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24	市公安局	在城市、风景名胜区和重要工程设施附近实施爆破作业许可	许可	全市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66 号)
25	市公安局	户口管理审批	非许可	1. 收养子女、购房、投资、随军家属落户； 2. 异地入伍退伍军人、引进优秀运动员、劳动模范等先进个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成建制单位人员迁入落户； 3. 高级技工、技师、高级技师人员（指原系农业户口）、市儿童福利院收留的弃婴落户； 4. 性别变更、民族变更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1958 年 1 月 9 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91 次会议通过)
26	市公安局	重大活动工作证、通行证、印章	非许可	市级批准的大型活动的证件准印	《印刷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315 号)
27	市公安局	刻制印章备案	非许可	制作市级以上机关批准成立或登记注册的单位 and 外地驻青单位网络编码印章备案	《国务院关于国家行政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印章管理的规定》(国发〔1993〕21 号) 《民办非企业单位印章管理规定》(民政部、公安部令 第 20 号)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28	市公安消防支队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验收	非行政许可	下列建设工程及场所保留为市级审批： 1. 下列情况之一的人员密集场所：（1）建筑总面积大于 20000 平方米的体育场馆、会堂、公共展览馆、博物馆的展示厅；（2）建筑总面积大于 15000 平方米的民用机场航站楼、客运车站候车室、客运码头候船厅；（3）建筑总面积大于 10000 平方米的宾馆、饭店、商场、市场；（4）建筑总面积大于 2500 平方米且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需要设置自动消防设施或建筑总面积大于 5000 平方米的影剧院，公共图书馆的阅览室，营业性室内健身、休闲场馆，医院的门诊楼，大学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劳动密集型企业的生产加工车间，寺庙、教堂；（5）建筑总面积大于 1000 平方米且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需要设置自动消防设施或建筑总面积大于 3000 平方米的托儿所、幼儿园的儿童用房，儿童游乐厅等室内儿童活动场所，养老院、福利院，医院、疗养院的病房楼，中小学校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学校的集体宿舍，劳动密集型企业的员工集体宿舍；（6）建筑总面积大于 500 平方米且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需要设置自动消防设施的歌舞厅、录像厅、放映厅、卡拉 OK 厅、夜总会、游艺厅、桑拿浴室、网吧、酒吧，具有娱乐功能的餐馆、茶馆、咖啡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2. 下列情形之一的特殊建设工程：（1）设有上述第 1 项所列的人员密集场所的建设工程；（2）建筑面积大于 10000 平方米或者建筑高度超过 24 米或者按照国家标准建设消防技术标准需要设置自动消防设施的国家机关办公楼、电力调度楼、电信楼、邮政楼、防灾指挥调度楼、广播电视楼、档案楼（含具有上述功能的综合楼）；（3）本项第一款、第二款规定以外的单体建筑面积大于 40000 平方米或者建筑高度超过 50 米的其他公共建筑；（4）国家标准规定的一类高层住宅建筑；（5）城市轨道交通、隧道工程，大型发电、变配电工程（300MV 级机组及以上的燃煤发电厂，燃气轮机标准额定出力 150MV 级及以上的燃机电厂，设有单台变压器容量 180MV·A 及以上的变电站、地下变电站）；（6）生产、储存、装卸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工厂、仓库和专用车站、码头，易燃易爆气体和液体的充装站、供应站、调压站（不含三级加油站、加油加气站，总存瓶量不大于 10 吨的液化石油气灌装站，三级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站）。 3.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行政区域的下列建设工程：（1）下列情况之一的人员密集场所：①建筑总面积大于 2500 平方米、小于等于 5000 平方米且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不需要设置自动消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防设施的影剧院，公共图书馆的阅览室，营业性室内健身、休闲场馆，医院的门诊楼，大学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劳动密集型企业的生产加工车间，寺庙、教堂；②建筑总面积大于1000平方米、小于等于3000平方米且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不需要设置自动消防设施的托儿所、幼儿园的儿童用房，儿童游乐厅等室内儿童活动场所，养老院、福利院，医院、疗养院的病房楼，中小学校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学校的集体宿舍，劳动密集型企业的员工集体宿舍；③建筑总面积大于500平方米且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不需要设置自动消防设施的歌舞厅、录像厅、放映厅、卡拉OK厅、夜总会、游艺厅、桑拿浴室、网吧、酒吧，具有娱乐功能的餐馆、茶馆、咖啡厅。（2）下列情形之一的特殊建设工程：①设有上述第1项所列的人员密集场所的建设工程；②建筑面积小于等于10000平方米或者建筑高度不超过24米且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不需要设置自动消防设施的国家机关办公楼、电力调度楼、电信楼、邮政楼、防灾指挥调度楼、广播电视楼、档案楼（含具有上述功能的综合楼）；③三级加油站、加油加气站，总存瓶量不大于10吨的液化石油气灌装站，三级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站。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29	市公安消防支队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审批办理	非许可	一级重点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30	市公安边防支队	边境管理区通行证核发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31	市公安局 出入境管理局	台湾居民居留签注、来往大陆签注	非许可	全市。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三个月一次有效来往大陆签注由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局受理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国务院令 第 93 号)
32	市公安局 出入境管理局	公民因私出国护照及内地居民往来台、港、澳通行证核发	非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 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国务院令 第 93 号)
33	市公安局 交通警察支队	机动车驾驶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34	市公安局 交通警察支队	机动车临时入境登记	非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405 号)
35	市公安局 交通警察支队	机动车临时通行牌证核发	非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36	市公安局 交通警察支队	大型货车禁车限行区域通行审批	非许可	全市	《山东省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2008年11月27日山东省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7次会议通过）
37	市民政局	社会团体登记	许可	全市性社会团体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250号）
38	市民政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	许可	市级民办非企业单位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第251号）
39	市财政局	会计从业资格许可	许可	下列范围会计从业资格审批 1. 市直机关事业单位； 2. 有关企业； 3. 中央、省驻青机关、事业单位； 4. 银行系统。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40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职业技能鉴定机构资格认定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41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企业实行特殊工时制度审批	非许可	市局负责市属企业和驻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的外商投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外地驻青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42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资格审查	非许可	全市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
43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用人单位裁员报告备案	非许可	市局负责驻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中央、省、市属用人单位、外商投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裁员人员方案备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44	市城乡建设委	建设工程施工许可	许可	1.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2. 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市管项目、跨区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45	市城乡建设委	规定范围内建筑业企业、城建行业企业及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46	市城乡建设委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内市管道路、跨区道路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198 号）
47	市城乡建设委	户外广告设置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内属于城市主干道、重点区域（节点）规划范围内的户外广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48	市城乡建设委	履带车、铁轮车或超重、超高、超长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或通过桥涵审批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内市管桥梁、跨区道路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198 号）
49	市城乡建设委	临时占用城市绿地许可	许可	1.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2. 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市管项目、跨区项目。	《城市绿化条例》（国务院令 第 100 号）
50	市城乡建设委	迁移、砍伐城市树木许可	许可	1. 市城乡建设委审批部分：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内市管项目、跨区项目； 2. 报市政府审批部分：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	《城市绿化条例》（国务院令 第 100 号）部分
51	市城乡建设委	改变现有城市绿地性质许可	许可	报市政府批准：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	《青岛市城市绿化条例》（2011 年 10 月 28 日青岛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 32 次会议通过）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52	市城乡建设委	政府投资大中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审查	非许可	全市，交通运输、水利等专业建设工程项目除外，初步设计文件与市发改委联合审查	《山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1999年4月3日山东省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8次会议通过 2010年9月29日山东省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19次会议修订）
53	市城乡建设委	民用建筑项目合理用能审查	非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54	市城乡建设委	建筑节能认定	非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青岛市民用建筑节能条例》（2009年9月25日青岛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12次会议通过）
55	市城乡建设委	民用建筑节能测评	非许可	全市	《民用建筑节能条例》（国务院令 第530号）
56	市城乡建设委	重要建设工程材料登记备案	非许可	全市	《青岛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2012年6月29日青岛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2次会议通过）
57	市城乡建设委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档案验收	非许可	1.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2. 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市管项目、跨区项目。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279号）
58	市城乡建设委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登记	非许可	1.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2. 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市管项目、跨区项目。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279号）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59	市城乡建设委	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登记	非许可	1.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2. 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市管项目、跨区项目。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93号）
60	市城乡建设委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非许可	1.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2. 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市管项目、跨区项目。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
61	市城乡建设委	建筑施工起重机械备案	非许可	全市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国务院令第549号）
62	市城乡建设委	建（构）筑物拆除施工备案	非许可	1.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2. 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市管项目、跨区项目。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93号）
63	市城乡建设委	房地产项目开发经营权证核发	非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山东省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1995年10月12日山东省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18次会议通过 2004年11月25日山东省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11次会议修正）
64	市城乡建设委	建设项目建设条件意见书审批	非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48号）
65	市城乡建设委	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企业生产经营备案	非许可	全市	《青岛市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条例》（2012年11月1日青岛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5次会议通过）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66	市城乡建设委	建设项目绿化用地面积不达标审批	非许可	报市政府批准；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	《青岛市城市绿化条例》（2011年10月28日青岛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32次会议通过）
67	市城乡建设委	建设项目配套的绿化工程设计方案审批	非许可	1.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2. 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市管项目、跨区项目。	《城市绿化条例》（国务院令 100 号）
68	市国土资源房管局	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转让许可	许可	报市政府批准；未申办市级建设项目并联合审批的两改项目、保障性住房项目、危房改造项目授权各区国土分局受理、审核，其他保留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256 号）
69	市国土资源房管局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	许可	未申办市级建设项目并联合审批的两改项目、保障性住房项目、危房改造项目授权各区国土分局受理、审核，其他保留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1986 年 6 月 25 日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 16 次会议通过 2004 年 8 月 28 日第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 11 次会议修正）
70	市国土资源房管局	国有土地有偿使用许可	许可	未申办市级建设项目并联合审批的两改项目、保障性住房项目、危房改造项目授权各区国土分局受理、审核，转市国土资源房管局报市政府批准，其他保留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256 号）
71	市国土资源房管局	国有土地使用权划拨许可	许可	未申办市级建设项目并联合审批的两改项目、保障性住房项目、危房改造项目授权各区国土分局受理、审核，转市国土资源房管局报市政府批准，其他保留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256 号）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72	市国土资源房管局	改变土地用途许可	许可	报市政府批准；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56号）
73	市国土资源房管局	商品房（含经济适用房、限价商品房）预售许可	许可	普通商品房为全市，经济适用房、限价商品房为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74	市国土资源房管局	国家基础测绘成果资料提供、使用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69号）
75	市国土资源房管局	开发未确定使用权的国有荒山、荒地、荒滩用地许可	许可	报市政府批准；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1986年6月25日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16次会议通过2004年8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11次会议修正）
76	市国土资源房管局	采矿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77	市国土资源房管局	物业管理企业三级资质许可	许可	全市	《物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79号）
78	市国土资源房管局	房地产估价机构资质审批	许可	全市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
79	市国土资源房管局	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许可	报市政府批准；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56号）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80	市国土资源局	乡镇土地规划范围内农用地转用审批	非许可	报市政府批准；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256 号）
81	市国土资源局	测绘项目登记	非许可	全市	《山东省测绘管理条例》（1995 年 6 月 14 日山东省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15 次会议通过 2005 年 5 月 27 日山东省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 14 次会议修订）
82	市规划局	建设项目选址许可	许可	未申办市级建设项目并联审批的两改项目、保障性住房项目、危房改造项目授权各区规划分局受理、承办，其他保留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83	市规划局	建设项目规划条件变更许可	许可	未申办市级建设项目并联审批的两改项目、保障性住房项目、危房改造项目授权各区规划分局受理、承办，其他保留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84	市规划局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许可	未申办市级建设项目并联审批的两改项目、保障性住房项目、危房改造项目授权各区规划分局受理、承办，其他保留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85	市规划局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许可	未申办市级建设项目并联审批的两改项目、保障性住房项目、危房改造项目授权各区规划分局受理、承办，其他保留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86	市规划局	拆除建筑物、构筑物和其它设施许可	许可	未申办市级建设项目并联审批的两改项目、保障性住房项目、危房改造项目授权各区规划分局受理、承办，其他保留	《青岛市城乡规划条例》（2011 年 4 月 29 日青岛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 26 次会议通过）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87	市规划局	变更建筑物使用性质、用途许可	许可	未申办市级建设项目并联审批的两改项目、保障性住房项目、危房改造项目授权各区规划分局受理、承办，其他保留	《青岛市城乡规划条例》（2011年4月29日青岛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26次会议通过）
88	市市政公用局	城市排水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412号）
89	市市政公用局	在城区河道、明沟、暗渠上架设桥梁、立杆架线、埋设管道或者进行其他工程建设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青岛市城市排水条例》（2010年6月25日青岛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19次会议通过）
90	市市政公用局	因工程建设需要在城市供水、燃气、供热管道及设施安全距离范围内修筑建筑物、构筑物堆放物品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及城阳区海润集团公司供水管道及设施安全距离范围内修筑建筑物、构筑物堆放物品	《山东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1996年12月14日山东省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25次会议通过 2010年9月29日山东省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19次会议修正）
91	市市政公用局	市政燃气设施改动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412号）
92	市市政公用局	雨水、污水设施及专用排水设施接入城市排水管网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青岛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1990年7月20日青岛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17次会议通过 2010年10月29日青岛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21次会议修正） 《青岛市城市排水条例》（2010年6月25日青岛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19次会议通过）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93	市市政公用局	燃气工程项目（含项目建议书、设计方案）许可	许可	1.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范围内的燃气工程建设项目许可； 2. 其他区（市）除总储罐容积在 400 立方米以下的瓶装液化石油气充装站、液化石油气汽车加气站、中压及以下燃气管道以外的燃气工程建设项目许可。	《山东省燃气管理条例》（2003 年 9 月 26 日省十届人大常委会第 4 次会议通过）
94	市市政公用局	公共环卫设施拆除及迁移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关闭、闲置或者拆除生活垃圾处置设施、场所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1995 年 10 月 30 日第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 16 次会议通过 2004 年 12 月 29 日第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 13 次会议修订）
95	市市政公用局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许可	1.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的城市建筑垃圾处置计划、经营性运输、处置场设置、综合利用处置许可； 2. 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的城市建筑垃圾经营性运输许可。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96	市市政公用局	城市供热经营（特许经营）许可	许可	全市	《山东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1996 年 12 月 14 日山东省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25 次会议通过 2010 年 9 月 29 日山东省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 19 次会议修正）
97	市市政公用局	燃气经营单位在规定的经营场所范围外或者单位为内部生产设立燃气供应站点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范围内站点设立许可和全市瓶组气化站设立许可	《山东省燃气管理条例》（2003 年 9 月 26 日山东省十届人大常委会第 4 次会议通过）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98	市市政公用局	燃气经营（城镇燃气特许经营）许可	许可	1.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范围内的燃气企业经营许可； 2. 其他区（市）除总储罐容积在 400 立方米以下的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LPG 汽车加气站经营企业以外的燃气企业经营许可。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583 号）
99	市市政公用局	城市供水经营（特许经营）许可	许可	全市	《山东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1996 年 12 月 14 日山东省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25 次会议通过 2010 年 9 月 29 日山东省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 19 次会议修正）
100	市市政公用局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许可	许可	生活垃圾清扫收集经营许可三级企业资质许可及停业歇业许可下放至四市，其他许可事项保留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412 号）
101	市市政公用局	城市污水处理经营（特许经营）许可	许可	全市	《山东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1996 年 12 月 14 日山东省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25 次会议通过 2010 年 9 月 29 日山东省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 19 次会议修正）
102	市市政公用局	燃气器具安装维修单位资质许可	许可	全市	《山东省燃气管理条例》（2003 年 9 月 26 日省十届人大常委会第 4 次会议通过）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103	市市政公用局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青岛市政工程施工管理办法》(1990年7月20日青岛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17次会议通过 2010年10月29日青岛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21次会议第五次修正)
104	市市政公用局	拆除、移动城市排水设施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青岛城市排水条例》(2010年6月25日青岛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19次会议通过)
105	市市政公用局	用水计划及调整审批	非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崂山区及城阳区海润集团公司供水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106	市市政公用局	城市供热设施(热源、供热管网、换热站、泵站、阀门室、室内供热管网、散热器及附件)设计方案审查	非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青岛城市供热条例》(1997年9月17日市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33次会议通过 2001年7月19日市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28次会议修正)
107	市市政公用局	环境卫生设施的设计方案审查及竣工验收	非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生活垃圾处置设施、场所设计方案审查、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108	市市政公用局	再生水利用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及变更审查	非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崂山区及城阳区海润集团公司供水范围	《青岛城市供水条例》(青岛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5次会议通过)
109	市市政公用局	供水企业因工程施工、设备维修等原因停止供水审批	非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崂山区及城阳区海润集团公司供水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供水条例》(国务院令第158号)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110	市市政公用局	供水企业对居民用户实施限时供水审批	非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及城阳区华润集团公司供水范围	《青岛市城市供水条例》（青岛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5次会议通过）
111	市市政公用局	市政公用设施规划设计条件确定	非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青岛市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2005年10月26日青岛市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24次会议通过）
112	市市政公用局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登记	非许可	跨区市的工程、投资在3000万元以上的工程、次高压（含次高压）以上的燃气工程及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工程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279号）
113	市市政公用局	权限内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非许可	跨区市的工程、投资在3000万元以上的工程、次高压（含次高压）以上的燃气工程及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工程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279号）
114	市市政公用局	城市排水设施竣工验收	非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青岛市城市排水条例》（2010年6月25日青岛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19次会议通过）
115	市市政公用局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安全监督登记	非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除“两改”项目和保障性住房项目的配套设施以及城市次干道、支路、道路综合整治和背街小巷等基础设施工程外的工程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393号）
116	市市政公用局	公共排水设施设计方案审查（公共排水管道、污水处理厂和泵站）	非许可	污水处理厂和泵站为全市，公共排水管道为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青岛市城市排水条例》（2010年6月25日青岛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19次会议通过）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117	市市政公用局	污水处理厂临时停运审批	非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青岛市城市排水条例》(2010年6月25日青岛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19次会议通过)
118	市交通运输委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许可	市投资公路建设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119	市交通运输委	公路工程立项、设计、计划审批及竣工验收	非许可	市投资公路建设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120	市港航管理局	港口经营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121	市港航管理局	水路旅客、货物运输经营许可	许可	全市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25号)
122	市港航管理局	新增客船、危险品船投入运营许可	许可	全市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412号)
123	市港航管理局	建设港口的危险货物作业场所、实施卫生除害处理的专用场所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124	市港航管理局	港口危险货物作业(包括在港口装卸、过驳、储存、包装危险货物或者对危险货物集装箱进行装箱等)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125	市港航管理局	在港口内进行可能危及港口安全的采掘、爆破等活动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126	市港航管理局	权限内使用非深水岸线建设港口设施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127	市港航管理局	固定班次水路旅客运输经营者取消、变更航线、班次、站点许可	许可	全市	《青岛市水路运输行业管理条例》（1999年11月19日青岛市人民政府第12次常务会议通过 2010年10月29日青岛市人民政府第14次常务会议修正）
128	市港航管理局	危险货物港口作业资质认可	非许可	全市	《山东省港口条例》（2009年11月28日山东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14次会议通过）
129	市港航管理局	港口工程初步设计审批	非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130	市港航管理局	港口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批	非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131	市港航管理局	港口工程竣工验收	非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132	市公路管理局、市高速公路管理处	设置非公路标志许可（普通国省道、高速公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133	市公路管理局、市高速公路管理处	涉路工程建设许可（普通国省道、高速公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134	市公路管理局、 市高速公路管理处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许可 (普通国省道、高速公路)	许可	跨区(市)进行超限运输的许可;在区(市)范围内的高速公路进行超限运输的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135	市公路管理局、 市高速公路管理处	可能损害公路路面的机具行驶公路许可(普通国省道、高速公路)	许可	高速公路可能损害公路路面的机具行驶公路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136	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从业人员上岗资格认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国务院令 第406号)
137	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非经营性危险货物运输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国务院令 第406号)
138	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客运出租汽车驾驶员服务资格认可	许可	全市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412号)
139	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和全市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经营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国务院令 第406号)
140	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许可	县际客运经营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国务院令 第406号)
141	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道路运输站(场)经营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国务院令 第406号)
142	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国务院令 第406号)
143	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机动车维修经营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国务院令 第406号)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144	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汽车租赁经营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山东省道路运输条例》(2010年11月25日山东省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20次会议通过)
145	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经营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城阳区	《山东省道路运输条例》(2010年11月25日山东省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20次会议通过) 《青岛市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管理条例》(2005年6月27日青岛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22次会议通过)
146	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出租汽车客运经营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412号)
147	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件办理	非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国务院令 第406号)
148	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客运、出租)经营停业、停业审批	非许可	县际班线和县际包车经营停业、停业审批和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出租客运经营停业、停业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国务院令 第406号) 《青岛市出租汽车客运管理条例》(1997年7月24日青岛市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22次会议通过 2006年12月15日青岛市人民政府第31次常务会议修订)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149	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货运、出租) 经营车辆易主审批	非许可	1. 全市危险货物运输车辆和放射性物品运输车辆易主; 2.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其他货物运输经营车辆和出租车辆易主。	《青岛市道路货物运输行业管理条例》(1998年5月22日青 岛市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3 次会议通过 2010年10月29 日青州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 第21次会议修正) 《青岛市出租汽车客运营管理条 例》(1997年7月24日青州市 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22次 会议通过 2006年12月15日 青州市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 31次会议修订)
150	市农委	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大田用 种和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 经营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及全市超县域 范围生产、经营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151	市农委	国内农业植物产地、调运检 疫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检疫条 例》(国务院 1983年1月3日发 布 1992年5月13日修订发布)
152	市水利局	取水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全部保留, 四 市三区保留以下3项由市级行政主管 部门审批: 1. 在本市城市规划区范围以外, 取水户 由一个水源地日取地表水两万立方米以 上(含两万立方米)或日取地下水一万 立方米以上(含一万立方米)的; 2. 在跨区(市)的大中型河流和区(市) 边界河流中取水的; 3. 跨区(市)行政区取水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153	市水利局	填堵、占用或废弃河道、水工程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154	市水利局	在跨区（市）河道上新建、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155	市水利局	在河道及水工程保护与管理范围内从事开发利用生产建设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156	市水利局	小（一）型水库大坝的兴建、改建、扩建及大修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157	市水利局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非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158	市海洋与渔业局	海域使用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
159	市海洋与渔业局	渔业港口经营许可	许可	全市	《山东省渔业港口和渔业船舶管理条例》（2006年9月山东省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过）
160	市海洋与渔业局	海洋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核准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
161	市海洋与渔业局	海洋工程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立、验收、变更核准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
162	市海洋与渔业局	水域（滩涂）养殖生产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163	市海洋与渔业局	水产苗种生产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164	市海洋与渔业局	因教学、科研需要在无居民海岛采集生物和非生物样本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岛保护法》
165	青岛渔港监督局	船舶在渔港内装卸危险货物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38 号）
166	青岛渔港监督局	在渔港内新（改、扩）建各种设施和进行水上、水下施工作业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38 号）
167	青岛渔港监督局	渔业职务船员适任证书签发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38 号）
168	青岛渔港监督局	渔业船舶登记	非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38 号）
169	青岛渔港监督局	渔业船舶进出渔港签证	非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38 号）
170	山东渔业船舶检验局 青岛检验处	渔业船舶检验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检验条例》（国务院令 第 383 号）
171	市林业局	建设项目涉及古树名木迁移许可	许可	报市政府批准；全市（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除外）	《青岛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1989 年 11 月 18 日青岛市十届人大常委会第 13 次会议通过）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172	市林业局	国家及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173	市林业局	林木采伐许可	许可	全市（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除外） 市级以上公益林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174	市林业局	从林区运出木材许可	许可	出省运输木材许可；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运出木材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175	市林业局	在林区经营（含加工）木材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278 号）
176	市林业局	非主要林木良种的种子生产许可、种子经营许可	许可	生产面积在 50 亩以上或经营资金在 50 万元以上；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177	市林业局	临时占用林地许可	许可	临时占用除防护林和特种用途林以外的其它林地面积 2 公顷以上 10 公顷以下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178	市林业局	猎捕国家和省非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经营利用国家和省非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或产品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179	市林业局	运输、邮寄、携带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产品出境许可	许可	全市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2010 年 9 月 29 日山东省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 19 次会议修正）
180	市林业局	森林植物检疫合格证核发许可	许可	出省森林植物检疫；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检疫条例》（国务院 1983 年 1 月 3 日发布 1992 年 5 月 13 日修订发布）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181	市林业局	森林公园的建立、撤销、合并及变更经营范围审批	非许可	市级森林公园	《青岛市森林公园管理条例》(2009年6月25日青岛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11次会议通过)
182	市林业局	将防护林、特种用途林调整为其他林种的审批	非许可	全市	《山东省森林资源管理条例》(2000年6月30日山东省第九届人大常委会第15次会议通过)
183	市商务局	国内企业在境外开办企业(金融企业除外)核准	许可	全市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412号)
184	市商务局	生猪定点屠宰厂(点)设立许可	许可	全市, 职能调整前暂由市商务局实施	《生猪屠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525号) 《山东省生猪屠宰管理办法》(山东省政府令 240号)
185	市商务局	集贸市场开办、变更、注销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黄岛区、城阳区	《青岛市集贸市场管理办法》(1994年11月25日青岛市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14次会议通过 2010年10月29日青岛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21次会议修正)
186	市商务局	设立拍卖经营企业审核(变更拍卖经营企业股权、变更拍卖企业名称)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187	市商务局	办理进出口许可证〔含（非机电类）自动进口许可、重要工业品进出口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货物进出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332 号）
188	市商务局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审核	许可	全市	《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20 号）
189	市商务局	对外工程承包经营资格审核	许可	全市	《对外承包工程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27 号）
190	市商务局	畜禽产品入市备案登记	非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职能调整前暂由市商务局实施	《青岛市畜禽屠宰管理条例》（2007 年 8 月 29 日青岛市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 38 次会议通过）
191	市商务局	两用物项和技术进出口审批	非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
192	市商务局	机电产品自动进口审批	非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
193	市文广新局	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修缮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94	市文广新局	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95	市文广新局	市级国有文物保护单位改变用途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96	市文广新局	单位设置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境内电视节目许可	许可	全市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国务院令第 129 号）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197	市文广新局	内部资料性出版物印刷许可	许可	全市	《印刷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315 号）
198	市文广新局	设立电影放映单位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城阳区、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	《电影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342 号）
199	市文广新局	文化类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前置审查	非许可	全市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第 251 号）
200	市文广新局	文化类社会团体成立前置审查	非许可	全市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250 号）
201	市文广新局	市级非国有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转让、抵押或改变用途备案	非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202	市卫生局	医疗机构设置及执业许可	许可	1. 负责二级综合医院、中医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民族医医院；二级及以下妇幼保健院、康复医院；除省级专科医院、疗养院、护理院以外的其他所有专科医院（含中医专科医院）、疗养院、护理院；上述医疗机构设置非独立法人医院为分支机构设置审批； 2. 负责市级及以下专科疾病防治机构、医疗急救中心、临床检验中心等机构的设置审批。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149 号）
203	市卫生局	放射诊疗许可	许可	限于仅开展介入放射学，以及同时开展介入放射学和 X 射线影像诊断的医疗机构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国务院令 第 449 号）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204	市卫生局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许可（婚前医学检查）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205	市卫生局	医师执业注册许可	许可	负责市级审批的医疗机构的医师注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
206	市卫生局	母婴保健机构服务人员资格许可（婚前医学检查）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207	市卫生局	外国医师来华短期行医执业许可（港澳、台湾医师）	许可	全市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208	市卫生局	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许可	跨区域供水的生活饮用水集中式供水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209	市卫生局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含选址、设计）	许可	申办市级建设项目并联审批的项目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1987 年 4 月 1 日国务院发布）
210	市卫生局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	许可	需取得卫生许可批件的消毒产品生产企业除外；全市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211	市卫生局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的审核（备案）	非许可	市属建设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212	市卫生局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或备案	非许可	市属建设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213	市卫生局	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医疗机构建设项目设计阶段的放射性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的卫生审查	非许可	市属建设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214	市卫生局	建设项目规划许可施工设计卫生审查	非许可	市属建设项目及申办市级建设项目并联合审批的建设项目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国发〔1987〕24号）
215	市卫生局	建设项目卫生竣工验收	非许可	市属建设项目及申办市级建设项目并联合审批的建设项目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国发〔1987〕24号）
216	市人口计生委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人员合格证核发	许可	全市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412号）
217	市环保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	许可	1. 建设项目跨区市的； 2. 国家环保部、省环保厅委托青岛市环保局审批的； 3. 产业发展指导目录中属于产业限制类的，并由青岛市发改委审批、核准及备案的； 4. 重污染、环境风险高的化工等行业应编报告书的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218	市环保局	收集、贮存、处置危险废物经营（含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许可	许可	全市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务院令 第408号）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551号）
219	市环保局	危险废物转移审批	许可	跨地级市转移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220	市环保局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非许可	1. 建设项目跨区市的； 2. 国家环保部、省环保厅委托青岛市环保局审批的； 3. 产业发展指导目录中属于产业限制类的，并由青岛市发改委审批、核准及备案的； 4. 重污染、环境风险高的化工等行业应编报告书的项目。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 第 253 号)
221	市环保局	建设项目试生产环境保护审核	非许可	1. 建设项目跨区市的； 2. 国家环保部、省环保厅委托青岛市环保局审批的； 3. 产业发展指导目录中属于产业限制类的，并由青岛市发改委审批、核准及备案的； 4. 重污染、环境风险高的化工等行业应编报告书的项目。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 第 253 号)
222	市环保局	重点企业清洁生产评估验收	非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
223	市民族宗教局	在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许可	许可	市级登记管理的八处寺观教堂、一处基督教外国人集体活动场所保留	《宗教事务条例》(国务院令 第 426 号)
224	市民族宗教局	成立宗教团体审核	非许可	全市	《山东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 年 9 月 29 日山东省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 26 次会议通过)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225	市民族宗教局	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境内外组织和个人捐赠审核	非许可	全市	《宗教事务条例》（国务院令426号）
226	市民族宗教局	设立寺院、宫观、清真寺、教堂审核	非许可	全市	《宗教事务条例》（国务院令426号）
227	市民族宗教局	宗教教职人员备案	非许可	市级宗教团体认定的宗教教职人员备案	《宗教事务条例》（国务院令426号）
228	市政府外办	因公出国、赴港澳任务审批	非许可	全市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印发〈关于全国外事管理工作的若干规定〉的通知》（中发〔2000〕17号）
229	市体育局	体育竞赛审批	非许可	全市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
230	市体育局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前置审查	非许可	市级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251号）
231	市安全监管局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	许可	全市经营剧毒化学品或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并有储存设施（包括运输工具加油站）、专门从事仓储经营危险化学品的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591号）
232	市安全监管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	许可	全市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591号）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233	市安全监管局	建设项目安全审查	非许可	全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建设项目； 矿山等其他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审批、核准或者备案的重点监管建设项目； 非煤矿山露天开采建设项目除外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591 号） 《青岛市安全生产条例》（2009 年 10 月 27 日青岛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 13 次会议通过）
234	市安全监管局	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的审核（备案）	非许可	市属建设项目，职能调整前暂由市卫生 局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235	市安全监管局	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防护设施设计审查	非许可	市属建设项目，职能调整前暂由市卫生 局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236	市安全监管局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或备案	非许可	市属建设项目，职能调整前暂由市卫生 局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237	市安全监管局	权限范围内高危行业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安全考核发证	非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青岛市安全生产条例》（2009 年 10 月 27 日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 13 次会议通过）
238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餐饮服务许可	许可	全市：集体用餐配送单位、连锁经营餐饮服务企业总部、特大型餐馆、中央厨房、预核准注册资本或投资在 500 万元以上主营餐饮服务的外资控股企业餐饮服务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大型餐馆、供餐人数 300 人以上的学校（含托幼机构）食堂、供餐人数 500 人以上的机关、企事业单位食堂、跨区开设甜品站的餐饮店及其甜品站餐饮服务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239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企业经营（零售）许可	许可	药品零售连锁经营与第二类精神药品经营资格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240	市政府口岸办	青岛口岸港口外轮供应从业审批	非许可	全市	《山东省口岸综合管理条例》（1996年4月17日山东省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21次会议通过）
241	市人防办	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项目审批，其它区市5000平方米以上项目审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242	市人防办	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项目审批，其它区市5000平方米以上项目审查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1998年10月12日山东省第九届人大常委会第4次会议通过）
243	市人防办	人防工程和设施的拆除许可	许可	市公共人防工程，5级以下工程，疏散支干道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244	市人防办	平时使用人防工程审批	非许可	市公共人防工程平时开发利用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1998年10月12日山东省第九届人大常委会第4次会议通过）
245	市物价局	规定范围内商品和服务价格核准	非许可	定价范围执行山东省物价局公布的定价目录；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246	市物价局	权限内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审批	非许可	全市	《山东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条例》（1990年12月27日省第七届人大常委会第19次会议通过）
247	市粮食局	粮食收购许可	许可	全市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407号）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248	市盐务局	食盐零售许可	许可	全市	《山东省盐业管理条例》(2000年10月26日山东省第九届人大常委会第17次会议通过2010年9月29日山东省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19次会议修正)
249	市畜牧兽医局	动物诊疗许可	许可	市南区和市北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250	市畜牧兽医局	执业兽医注册	许可	市南区和市北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251	市畜牧兽医局	兽药经营许可	许可	市南区和市北区	《兽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04号)
252	市畜牧兽医局	动物防疫条件核准	许可	市南区和市北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253	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许可	许可	市南区和市北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254	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事业单位登记	许可	市属事业单位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411号)
255	市工商局	企业核准登记(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司企业法人、外商投资企业、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	许可	1. 股份有限公司;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城阳区设立的内资(含私营)注册资本3000万元以上(含3000万)的;注册资本1000万元以上(含1000万)的市属国有独资、控股企业;银行、证券、期货、保险、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设立的市级机构;从事典当、拍卖、直销、标准化合约、中远期交易的企业;国家局核准的免征行政区划的企业。 2.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和保税区、高新区、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涉外、外资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256	市工商局	企业名称预先核准登记	非许可	名称中冠“青岛”的企业	《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156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1 号)
257	市工商局	事业单位兼营广告资格审批	许可	市级事业单位	《广告管理条例》(国务院 1987 年 10 月 26 日颁布)
258	市质监局	计量标准(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许可	市质监局负责主持考核各区市(分)局组织建立的各项最高等级的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市质监局组织建立其他等级的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259	市质监局	计量检定员资格核准	许可	市级计量技术机构次级计量标准及各区、市最高计量标准的计量检定员资格核准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260	市质监局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发证	许可	全市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国务院令 第 549 号)
261	市档案局	向国家档案馆以外的境内组织或个人出卖、转让非国有档案许可	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
262	市档案局	市级重点建设项目、重大科学技术研究和技术改造项目档案验收	非许可	全市	《山东省档案条例》(2004 年 4 月 2 日山东省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 7 次会议通过)
263	市档案局	资产与产权变动国有企业档案处置审批	非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国务院 1990 年批准发布)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设立依据
264	市档案局	专门档案馆和部门档案馆的设置审批	非许可	全市	《全国档案馆设置原则和布局方案》(1992年1月27日国务院批准、国家档案局发布)
265	市地震局	地震观测环境保护范围内建设工程项目核准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
266	市地震局	抗震设防要求审批(一般、重大建设工程)	非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
267	市地震局	省外地震安全性评价资质单位开展业务登记备案	非许可	全市	《山东省防震减灾条例》(1999年10月25日山东省第九届人大常委会第11次会议通过2010年9月29日山东省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19次会议修订)
268	市国家安全局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	许可	全市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412号)
269	市地税局	延期缴纳税款审批	非许可	全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270	市气象局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系留气球单位资质认定	许可	全市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412号)
271	市气象局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和系留气球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黄岛区	《通用航空飞行管制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 第371号)
272	市气象局	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黄岛区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412号)

附注：市政工程施工企业资质管理按照市政府201号令的规定执行。

国家、省下放市级实施的审批事项目录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1	市发展改革委	利用外国政府贷款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审批（权限内）	非许可	全市
2	市司法局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	许可	全市
3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台港澳人员在内地就业许可	许可	全市
4	市城乡建设委	园林绿化施工企业三级资质审批	许可	全市
5	市国土资源房管局	永久性测量标志的拆迁审批	许可	全市
6	市商务局	设立典当行及分支机构审批	许可	全市
7	市商务局	限额以下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及变更事项审批	许可	全市
8	市商务局	原在商务部审核权限内的鼓励类产业且不需要国家综合平衡的外商投资企业（专项规定的除外）设立及变更事项审批	许可	全市
9	市商务局	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境外分支机构审批	许可	全市
10	市文广新局	权限内印刷业经营者设立（兼营、变更、兼并、合并、分立）许可	许可	全市
11	市文广新局	为制作出版物、音像制品拍摄馆藏三级文物审批	许可	全市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12	市文广新局	期刊出版增刊审批	许可	全市
13	市文广新局	拍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审批	许可	全市
14	市文广新局	文物商店设立许可	许可	全市
15	市文广新局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许可	许可	全市
16	市文广新局	外商投资电影院经营许可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城阳区、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
17	市文广新局	文物商店销售文物售前审核	非许可	全市
18	市文广新局	有线电视安装设计审批	非许可	全市
19	市卫生局	护士执业地变更注册	许可	全市
20	市卫生局	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	许可	全市
21	市卫生局	护士执业注册	许可	市级以上医疗机构
22	市环保局	辐射安全许可证核发	许可	全市
23	市环保局	省重点项目防治污染设施运行管理许可	许可	全市
24	市安全监管局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	许可	全市
25	市旅游局	旅行社设立许可	许可	全市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保留标准、范围
26	市旅游局	出境旅游领队证核发	许可	全市
27	市食品药品监管局	第二、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许可	全市
28	市食品药品监管局	医疗用毒性药品零售企业批准	许可	全市
29	市食品药品监管局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运输证明核发	许可	全市
30	市食品药品监管局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邮寄证明核发	许可	全市
31	市工商局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核准登记	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保税 税区、高新区、青岛经济技术 开发区
32	市工商局	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	许可	全市
33	市工商局	烟草广告审批	许可	全市
34	市工商局	固定形式印刷品广告登记	许可	全市
35	市工商局	外商投资广告企业项目审批	许可	全市
36	市工商局	外商投资广告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审批	许可	全市
37	市气象局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使用非气象主管部门提供的气象资料审查	非许可	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黄 岛区
38	市烟草专卖局	烟草专卖品准运证	许可	全市

市级行政审批取消事项目录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备 注
1	市教育局	中外合作办学机构主要负责人核准	非许可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3〕19号）取消该审批
2	市公安局	邮政局（所）安全防范设施设计审核及工程验收	许可	《国务院关于第五批取消和下放管理层级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0〕21号）取消该审批
3	市公安边防支队	出海船舶边防登记簿核发	许可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取消该审批
4	市公安边防支队	合资船舶员登陆证核发	许可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取消该审批
5	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设立临时停车场审批	许可	《国务院关于第五批取消和下放管理层级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0〕21号）取消该审批
6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企业设立最低工资保付户审批	非许可	无法律法规依据
7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服务型企业和主辅分离经济实体认定	非许可	服务对象已经消失
8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自谋职业和自主创业小额贷款审核	非许可	无法律法规依据
9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公共职业介绍机构从事劳动事务代理业务审批	非许可	与职业中介机构资格认定合并
10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青岛市居住证》申领审核	非许可	无法律法规依据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备注
11	市城乡建设委	房屋拆迁和拆迁单位资格许可	许可	设立依据《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已废止
12	市城乡建设委	建设工业产品登记备案	非许可	归并取消
13	市城乡建设委	新型墙体材料应用与建筑节能产品备案	非许可	归并取消
14	市城乡建设委	单位和个人从事地方建筑材料生产、销售备案	非许可	《青岛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修订实施后新增非许可审批“重要建设工程材料登记备案”，“单位和个人从事地方建筑材料生产、销售备案”内容并入新增审批事项
15	市规划局	改变建筑物建筑立面形式或者在建筑立面重新开设门、窗、洞等审批	非许可	设立依据《青岛市城市规划条例》已废止
16	市规划局	修建性详细规划审批	非许可	吸收合并到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17	市规划局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批	非许可	吸收合并到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18	市市政公用局	城市新建燃气企业许可	许可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取消该审批
19	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道路运输服务经营许可	许可	依据上位法调整废止
20	市水利局	河道工程维护管理费减免审批	非许可	河道工程维护管理费自 2011 年 7 月 1 日起停止征收，相关费用减免的审批也相应取消
21	市林业局	将防护林、特种用途林调整为其他林种、将林地调整为非林地的审批	非许可	取消将林地调整为非林地的审批
22	市林业局	林木种子质量检验合格证核发	非许可	业务不存在
23	市商务局	设立旧机动车鉴定评估机构审批	许可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山东省政府令第 264 号）下放事项，我市已通过市政府 201 号令取消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备 注
24	市文广新局	建立城市社区有线电视系统许可	许可	该项业务已经完成
25	市卫生局	医疗保健机构从事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许可	许可	《计划生育服务条例》并未对此事项的具体办理条件、申报材料、法定时限等作出明确规定，因此无法操作。依据《母婴保健法》、《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及其实施办法、实施细则，医疗机构从事计划生育服务许可，等同医疗机构执业登记和医疗机构变更诊疗科目，取消该行政许可项目，与医疗机构执业登记和变更登记合并实施
26	市卫生局	医疗机构开展医疗气功活动审批	许可	《国务院关于第五批取消和下放管理层级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0〕21号）取消
27	市卫生局	从事医疗气功人员资格认定	许可	《国务院关于第五批取消和下放管理层级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0〕21号）取消
28	市卫生局	食品卫生许可	许可	设立依据《食品卫生法》废止
29	市卫生局	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职业卫生安全许可证核发	许可	设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修改废止
30	市卫生局	碘盐加工、批发企业卫生许可	许可	设立依据《食品卫生法》已废止
31	市卫生局	大型医疗设备配置审核	非许可	无法法律依据
32	市民族宗教局	在宗教活动场所内设立商业服务网点、举办陈列展览、拍摄电影电视许可	许可	《国务院关于第五批取消和下放管理层级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0〕21号）取消该审批
33	市畜牧兽医局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许可	业务不存在
34	市工商局	商品展销会登记	许可	设立依据《商品展销会管理办法》已废止

市级行政审批下放区、市事项目录

序号	实施机关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下放标准、范围
1	市城乡建设委	房地产开发项目综合验收备案	非许可	委托下放至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
2	市文广新局	电子出版物零售单位设立许可	许可	下放至各区市
3	市文广新局	外商投资电影院经营许可	许可	下放至黄岛区、胶州市、即墨市、平度市、莱西市
4	市卫生局	护士执业注册	许可	县级以下医疗机构，下放至各区市
5	市卫生局	对出入检疫区的交通工具及其乘运人员、物资出具检疫合格证明	非许可	下放至各区市
6	市卫生局	医疗卫生机构承担预防性健康检查工作审批	非许可	下放至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